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债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债权转让意向协议》是双方战略合作的意向性文件，具体合作内容需双方进一步商定，以双方签订的专项协议为准。协议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近日与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或“乙方”）签署了《债权转让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部分应收账款开展战略合作。乙方拟受让甲方的七笔生态工程债权，金额不超过 2.65 亿元。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353045626P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1140)
- 4、注册资本：263000.00 万
- 5、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7 日
- 6、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 8 层
- 7、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收购、受托经

营金融企业和非金融企业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拟对外转让七笔生态工程债权，金额不超过 2.65 亿元。

乙方拟同意受让上述全部或部分工程债权。

经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充分协商，就债权的转让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如下意向协议，以资信守：

（一）拟转让标的债权

甲方的七笔生态工程债权，金额不超过 2.65 亿元。

（二）拟受让标的债权、金额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标债权基础资料进行筛选后，可确定实际受让标的债权笔数、金额，与甲方协商转让价格、支付方式、资料移交等，并签署债权转让协议。

（三）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保证是拟转让标的债权唯一、合法的所有者，拥有完全自主处分权利。

2、甲方保证拟转让标的债权真实、合法、有效、独立、可转让，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担保或者第三方权利主张、抵销权等。

3、甲方保证已履行完债权文件项下全部义务，已达到债务人付款条件，且债务人不享有抗辩权或已放弃抗辩权，不存在任何影响债权实现的情形。

4、甲方保证对标的债权转让及本协议的签署，已取得公司内部相关权力机构的授权或批准。

5、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支付标的债权转让预付款。

6、本协议签署生效后，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对标的债权不得实施任何处置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放弃等行为。

7、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单方解除协议（或放弃后续受让行为）的书面通知后 15 日内，无条件返还乙方支付的债权受让预付款。

（四）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对甲方拟转让债权享有优先购买权，且有权自主选择实际受让标的债权笔数、金额。

2、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债权受让预付款。

3、乙方对拟转让标的债权基础资料审核、向相关债务人核实信息后，如发现甲方拟转让标的债权不符合乙方收购标准或与甲方保证不一致，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或放弃后续受让行为）并要求甲方返还已支付的债权受让预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履行，利于加速蒙草应收账款回笼，提高公司的资金效率，有效支持内部运营和外部市场拓展。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为《债权转让意向协议》，属于合作意愿的意向性约定，具体的合作事宜并未确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序号	披露日期	协议名称	后续进度
1	2016年4月6日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绿化景观升级改造PPP项目合作协议》	2016年4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政府签署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绿化景观升级改造PPP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约为8亿元。2016年12月，就其中一期工程，公司与巴彦淖尔市怡春绿化管理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44976.51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养护、土建、电器照明。本截至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52,062.23万元。
2	2016年4月27日	《生态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乌海）》	2016年4月，公司与乌海市人民政府签署了《生态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投资金额约10.00亿元。2017年11月，公司与内蒙古绿兴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95357.00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土建工程。截至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45,257.37万元。

3	2016年5月5日	《乌兰浩特工业大道绿化景观带扩建工程框架协议》	2016年6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签订《乌兰浩特市2016年城区绿化工程四标段(工业大道绿化景观带扩建工程)》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8,549.94万元。工程内容为博源酒店广场的景观及绿化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截至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2,848.82万元。
4	2016年8月26日	《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配套项目建设工程框架协议》	2015年4月,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配套项目建设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5,800.00万元。2015年10月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3,842.59万元。工程内容为两河圣山景区内的乔木、灌木、地被及草本花卉种植及养护工作,广场铺装、景区道路及配套安装等。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工程、铺装工程、电气工程、养护工程。截至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5,353.32万元
5	2016年8月26日	《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框架协议》	2015年4月,公司与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正式签署了《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000.00万元。2016年3月,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3705.86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道路两侧带状绿地区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购置园林设施及后期绿化养护。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工程、铺装工程、给水工程、养护工程。截至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4,340.03万元。
6	2016年10月14日	《包头市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	2016年10月公司与包头市人民政府签署了《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探讨以政府为主导设立包头市生态产业基金,专项用于包头市生态产业PPP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基金规模约100亿。2017年12月,公司取得了包头市农牧业局《包头市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PPP项目》、《包头市公园生态建设工程PPP项目》、《包头市山北生态修复工程PPP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价81亿。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给水工程、景观工程、土方工程、栽植工程、养护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40,955.95万元。
7	2017年1月5日	《乌拉特前旗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12月,公司收到乌拉特前旗林业局《乌拉特前旗生态治理PPP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91,032.12万元。2018年1月,公司与内蒙古西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乌拉特前旗生态治理PPP项目施工合同》,合同价款28672.20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绿化栽植、养护工程,硬化铺装,木栈道,给水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1,036.32万元。
8	2017年1月26日	《大青山前坡治理项目合作意向书》	2017年12月,公司与内蒙古山北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呼和浩特市大青山前坡生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385,381.89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工程、土方工程、景观工程、给水工程、养护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未累计确认收入96,028.69万元。
9	2017年2月14日	《五原县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与五原县人民政府《五原县项目PPP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五原县所辖区域的生态治理工程,投资金额约35,000.00万元。2017年11月,公司与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28,864.81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景观工程、管道、电气、绿化。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8,754.60万元。
10	2017年2月28日	《战略合作协议》	2017年2月公司与通辽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以通辽市生态治理PPP项目整体开发建设,总投资约100亿。截止2018年3月31日未确认收入。
11	2017年3月14日	《杭锦后旗生态治理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3月公司与杭锦后旗人民政府签署了《杭锦后旗生态治理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杭锦后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包括园林绿化、生态修复,总投资约6亿。目前在施工子项目为五个。2017年12月,就其中三个子项目,公司与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签署了《杭锦后旗一湖两路宽林带景观建设PPP项目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10195.15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土方工程,给水工程,土建工程,景观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4,852.76万元。
12	2017年3月14日	《战略合作协议》	2017年10月,公司收到二连浩特市园林绿化管理局《二连浩特市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生态环境治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PP项目中标通知书》。2018年1月,公司与二连浩特市园林绿化管理局签署了《二连浩特市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生态环境治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PP项目合同》,投资估算金额49989.73万元。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7,068.64万元。

13	2017年3月28日	《阿鲁科尔沁旗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3月公司与阿鲁科尔沁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阿鲁科尔沁旗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阿鲁科尔沁旗所辖区内的城市基础和园林景观工程，投资约2亿。2017年11月，公司、赤峰永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阿鲁科尔沁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鲁科尔沁旗天山镇人民政府签署了《阿鲁科尔沁旗生态修复补植工程 PPP 项目合同》，可研估算总投资28149.76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石方工程、土建工程（智能温室），景观、小品工程、绿化及养护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5,421.02万元。
14	2017年4月10日	《西乌珠穆沁旗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4月公司与西乌珠穆沁旗人民政府签署了《西乌珠穆沁旗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总投资暂定2亿元。合作内容为西乌珠穆沁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包括：退化草场修复、城市园林绿化、生态牧场、室内生态公园、生态大数据、新型牧民职业培训等。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沙地草原修复工程、绿化工程、景观工程、铺装工程、给水工程、养护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未确认收入。
15	2017年4月15日	《鄂托克前旗特色景观及生态建设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4月公司与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鄂托克前旗特色景观及生态建设 PPP 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鄂托克前旗所辖区域内生态景观、农村公路建设等，总投资约7.81亿元。2017年9月，公司收到鄂托克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色小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中标通知书，项目公司“鄂托克前旗首创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与鄂托克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签署了《鄂托克前旗红色小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同》，合同价款75,462.58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硬化铺装、给水工程、土方工程、电气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3,256.40万元。
16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蒙草磴口县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4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蒙草磴口县 PPP 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的园林、林业、旅游、湿地等生态类项目，投资总额暂定86,493.00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土方、给水、栽植）、硬化铺装、景观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未确认收入。
17	2017年4月26日	《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生态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4月公司与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签署了《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生态建设项目框架协议》，实施范围霍林郭勒市敖包山周围绿化工程、湿地公园水体提升工程、百草园绿化工程、铁道两侧绿化工程等，投资总额暂定50,000.00万元。2017年10月，公司取得了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霍林郭勒市生态景观绿化工程 PPP 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价47299.85万元，并签订了 PPP 合同，合同价款50000万元。2018年2月，公司与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金额47,299.85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场地平整工作、土石方工程、景观、小品工程、绿化及养护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11,088.54万元。
18	2017年5月13日	《河南洛阳平乐观文旅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5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晋祥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河南洛阳平乐观文旅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建设规模不低于6亿元人民币，项目内容包括平乐观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及牡丹小镇建设。截止2018年3月31日未开工，未确认收入。
19	2017年5月23日	《2017年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工程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5月公司与锡林浩特市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工程 PPP 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锡林浩特市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总投资暂定26,299.00万元。2017年11月，公司取得了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管理局《2017年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工程 PPP 项目中标通知书》。2017年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土方、铺装、景观、给水、养护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3,894.55万元。
20	2017年5月25日	《伊金霍洛旗生态建设工程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5月公司与伊金霍洛旗人民政府签署了《伊金霍洛旗生态建设工程 PPP 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伊金霍洛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总投资约18.81亿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景观工程，养护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未确认收入。
21	2017年7月4日	《框架协议》	2017年7月，公司与镶黄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镶黄旗城镇园林绿化工程 PPP 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估算为1.38亿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铺装、景观小品、雕塑、给水、电气、绿化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未确认收入。
22	2017年7月14日	《框架协议》	2017年9月，公司取得了《扎赉诺尔露天矿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设计、采购及实施总承包（EPC）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12479.15万元。2018年，公司与扎赉诺尔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扎赉诺尔露天矿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12479.15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缆工程、园路工程、降水工程。截止2018年3月31日累

			计确认收入 2,705.14 万元。
23	2017 年 7 月 26 日	《大理白族自治州永平县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2017 年 7 月 25 日,公司同云南滇草绿化有限公司与大理白族自治州永平县人民政府签订《大理白族自治州永平县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合同初步约定投资为 1.6 亿元人民币。
24	2018 年 5 月 14 日	关于公司签订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近日公司子公司陕西秦草自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与西安现代纺织产业园区管理办公室签署了《投资意向协议》, 陕西秦草自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出资约 2 亿元人民币。

3、未来三个月内,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

4、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 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债权转让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四日